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承擔任何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的責任。



##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 內幕消息

#### 預期於一宗貿易交易中錄得虧損

本公佈乃由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近期於一宗瀝青產品(「瀝青產品」)貿易交易中預期錄得約1,070萬美元的虧損。有關該項交易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南通海峽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南通海峽」)和海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香港海峽」)與一間獨立第三方供貨商代理訂立框架合同，計劃進口瀝青產品。據此，南通海峽和香港海峽於二零二六年分批次合計購入約165萬桶瀝青產品，計劃作為生產道路瀝青原料於國內銷售。然而，在交易過程中，進口地海關對該產品查驗時間過長、產品歸類沒有達到預期，導致本集團銷售成本大幅增加。於此同時，產品滯留期間中東地緣政治衝突突然爆發，造成運輸成本上漲、原油價格結構飆升及中國大陸用戶購買積極性下降，上述市場環境的急劇變化，對本集團的成本及風險管理構成了嚴峻挑戰。最終，經考慮該等瀝青產品的買賣價差、倉儲滯期費用及相關對沖安排的綜合影響等因素，本集團預計於上述交易中將錄得約1,070萬美元的虧損。上述金額乃經本

集團管理層的初步評估，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計。董事會認為，該虧損不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持續處理本次交易的後續事宜，並按相關約定完成收尾工作。未來本集團將完善商品進口合規等業務流程，密切關注中東地緣衝突等國際局勢的持續演變，在複雜多變的全球商業環境中更加審慎應對價格波動及結構性風險，進一步提升商品貿易業務的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岐虹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鵬博士及曹新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健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岐虹先生、陸國陽博士及譚鈺渝女士。

\* 僅供識別